

臺中市高級中等學校
111 年度雲端英語學堂計畫-全區活動說明

一、計畫內容說明：

- (一)本計畫是由台中市政府教育局補助，學生可以透過網際網路，直接與外師進行對話互動，活動完全免費。希望能夠提升同學外語聽說能力，奠定未來國際競爭基礎。
- (二)本年度計畫由 Tutor ABC 承接，提供同學線上英語學習課程平台。
- (三)本年度台中市由清水高中、台中家商、忠明高中、新社高中、豐原高商及大甲高中等學校負責受理區內報名。
- (四)各區受理報名學校：

區域別	負責學校	學校所處區域規劃
A	臺中市立清水高中	清水、沙鹿、梧棲、龍井、大肚、大雅等區
B	臺中市立臺中家商	東區、南區、北區、南屯區、烏日、大里
C	臺中市立新社高中	新社、石岡、霧峰、太平、東勢、和平、
D	臺中市立忠明高中	西區、西屯區、北屯
E	臺中市立大甲高中	大甲、大安、外埔、后里
F	臺中市立豐原高商	豐原、潭子、神岡

請特別注意：本計畫不接受跨區報名！

- 二、參加對象：本市所轄各高級中等學校高中部學生均可報名，每位錄取學生可獲得十堂課程(每堂課程 45 分鐘)
- 三、本梯次上課期程：必須於開學一周內完成所有課程。
- 四、上課方式：同學在家參與課程(需自備網路服務)
- 五、錄取名額：各區本梯次預計錄取 60 位，錄取同學必須自備電子載具(桌機、筆電、平板或手機)、耳機及麥克風。
- 六、錄取原則，依下列原則順序錄取：
 - (一)具鄉鎮市區公所證明之清寒同學優先(由分區學校向同學就讀學校查核)
 - (二)各校先至少錄取兩位
 - (三)如有餘額，再視報名學校人數比例分配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 8/5 前往各報名專區(需先徵求家長同意)，參閱最後頁內容(同學報名完成後，將由各負責學校彙整，交所就讀學校進行資格審查)
- 八、課程說明
 - (一)通過審查同學由 Tutor ABC 先以電子郵件通知同學上線參加課程預約說明會及口說能力檢測(以利安排適當口說課程)，未參加者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將由分區學校進行遞補。
 - (二)同學自行線上完成十堂課程預約(如因故臨時無法出席所預約課程者，須於上課前六小時上網取消預約並另訂課程)
 - (三)完成十堂課程者，發給台中市政府教育局研習活動證書

(四)如經發現有冒名頂替情況或影響上課秩序者，除將直接取消錄取資格外，並將請就讀學校依規定處置。

九、為利爾後課程通知及說明，請獲錄取同學加入「台中市高級中等學校雲端英語學堂課程群組」及「Google Classroom」，將另行以電子郵件邀請。

十、如有相關問題者，請電話洽詢

(一)清水高中教務處(04-26222116 分機 211、241、242)

(二)臺中家商實習處應英科(04-22223307 分機 509)

(三)新社高中圖書館(04-25812116 分機 814)

(四)忠明高中教務處(04-23224690 分機 710)

(五)大甲高中教務處(04-26877165 分機 330)

(六)豐原高商教務處(04-25283556 分機 210)

報名專區

A 區	B 區	C 區
https://forms.gle/dNMQveiYizseYq5n7	https://forms.gle/Ta116krvJvejSzXN6	https://forms.gle/7jnYS1qU9o15bCDN7
 111雲端英語學堂-清水高中分區	 111雲端英語學堂-臺中家商分區	 111雲端英語學堂-新社高中分區
D 區	E 區	F 區
https://forms.gle/82RywfrZgQ7RRWAh7	https://forms.gle/vD3TWCUM3PiMMc75A	https://forms.gle/cdXq4irPcH2KdAoZ9
 111雲端英語學堂-忠明高中分區	 111雲端英語學堂-大甲高中分區	 111雲端英語學堂-豐原高商分區